

中国医药学研究生在线教育平台

课程引进办法

(2019 版)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改进和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的意见》（教研[2014]5号）和《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的意见》（教高[2015]3号），以及教育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教研[2017]1号）指导思想，加快推进我国医药学研究生在线课程应用服务，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医药科工作委员会、全国医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医学“双一流”建设联盟联合秘书处（以下简称“联合秘书处”）共同建设“中国医药学研究生在线教育平台”（以下简称“平台”，网址：<http://www.cmgemoooc.com>），平台上的在线课程将向全球学习者公开发布。

为共同推动医药学研究生在线教育，更好地推进在线课程平台运营，联合秘书处特制订在线课程引进办法，希望广大医药院校积极参与在线课程平台建设，共同构建符合全国医药学研究生和卫生健康行业从业队伍培养需要的课程平台，积极推动优质医药学教育资源共享。

一、申报

1. 申报条件

申报面向医药院校、实践基地或行业企业，申报者需经院校研究生院（部、处）或所属单位/企业同意。

课程内容坚持立德树人，能够将思想政治教育内化为课程内容，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无危害国家安全、涉密及其他不适宜网络公开传播的内容，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内容。

课程内容符合医学教育范畴，反映学科专业最新发展成果和教学改革成果，具有较高的科学性水平。

课程教学设计体现现代教育思想，符合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特征，注重以学生为中心建立教与学新型关系，构建体现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课程结构和教学组织模式，课程知识体系科学，资源配置全面合理，适合在线学习和混合式教学。

课程教师应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守职业理想和职业道德，坚持立德树人的主导思想。课程负责人及主讲教师须具有较高教学水平，治学严谨，教学质量较高，在学生基本知识的掌握、能力的培养及优良学风的形成等方面效果显著。

申报课程需在本校连续讲授三轮，教师和学生反映良好，近三年内无重大教学事故。

2. 申报方式

申报人发送电子版资料到中国医药学研究生在线教育平台邮箱 cmgemooc@163.com，邮件主题为：**【课程申报】单位名称+申报负责人姓名+课程名称**，并邮寄纸质版资料到联合秘书处。

电子版资料包括：

(1) 中国医药学研究生在线教育平台课程引进申报表（盖章扫描件）（附件一）

(2) 课程教学大纲（附件二）

(3) 在线课程教学样片（附件三）

纸质版资料包括：

(1) 中国医药学研究生在线教育平台课程引进申报表（盖章原件）（附件一）

(2) 课程教学大纲（附件二）

二、评审与上线

1. 课程评审

课程评审采取平台方、专家团体两级评审机制。评审分为初审和复审，初审由联合秘书处和平台方运营人员进行形式审查和技术指标评审，复审由联合秘书处组织专家对课程团队、课程内容、课程在线教学设计、教学活动等进行评审。两级评审通过，即通过申报，申报课程可上线平台。

在申报材料评审过程中，一旦发现有课程相关信息、数据造假等行为将终止该课程本次评审工作，并对相应信息、数据的提供方今后的申报进行限制。

2. 平台上线

课程负责人根据内容实际需要，自主选择合适的在线内容呈现形式（PPT 呈现、出境讲解、手写讲解、实景授课、动画演示、专题短片、访谈式教学、对话式教学等）进行课程录制。

在线课程制作完成后，课程团队将完整的课程包（课程视频、相关课程资料、考试习题等）上交联合秘书处，联合秘书处和平台方运营人员协助教师团队完成课程上线工作。

课程在平台上线前，平台方与课程负责教师或所在单位另行签署《课程上线合作协议》。

三、秘书处联系方式

1. 联系人

黄永欣 010-82805042 贾金忠 010-82801756

2. 邮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8 号北京大学医学部跃进厅学会秘书处

邮编：100191

3. 申报时间

联合秘书处全年开放课程申报，申报结果以邮件形式告知申报者（以申报者填写的邮箱为准），联合秘书处定期通过“医者仁心 教者恒心”（微信号：yixuejzw）微信公众号和中国医药学研究生教育信息网（<http://www.medgrad.cn/>）官方公布课程申报结果。

附件一 平台课程引进申报表

附件二 课程教学大纲

附件三 在线课程教学样片

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医药科工作委员会

全国医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医学“双一流”建设联盟

2019 年 9 月 20 日